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2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167号）核准，首次公开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4,000万股。公开发行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9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6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363.3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约为47,236.67万元，募集资金已经于 2018 年01月10日汇入指定账户，实际到账金额为47,967.92 万元，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差额部分为尚未支付完毕的发行费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 XYZH/2017CDA30339 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到账净额	47,236.67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	9,289.11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500.00
银行手续费	0.31
加：累计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	417.78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32,865.03
其中：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31,200.00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1,665.03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本公司均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项目名称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北支行	431350100100029820	发动机凸轮轴精加工产品扩产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475.0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人北支行	43135010010002979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217.48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03003468916	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929.41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6738100211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1.14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67381002106	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24.54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490957000015	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17.45
合 计				1665.03

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	----	-----	-----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3,200.00	2018.5.16	2018.8.16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	2018.5.16	2018.8.16
上海银行“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9,000.00	2018.5.17	2018.8.16
四川天府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18.3.20	2018.9.20
四川天府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18.3.20	2019.1.20
合计	31,2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如下：

1、2018年1月22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成都西菱动力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动力部件”）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16,200万元对动力部件实施增资；2018年3月，公司、动力部件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9,289.11万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5,500.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人民币31,200.00万元，其余募集资金合计人

民币1665.03万元存储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二)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情况

2018年3月1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铸造生产线实施地点的议案》，为了对铸造生产线与精加工生产线实施统一管理、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中铸造生产线实施地点由大邑县经济开发区兴业七路18号变更为精加工线实施地点大邑县经济开发区大安路368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用途变更。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的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32,096,958.34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XYZH/2018CDA30262号《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发表了无保留鉴证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报告期，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毕。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9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6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89.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89.1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16,200.00	16,200.00	2,255.35	2,255.35	13.92%	2019年6月30日	0.00		否
2、发动机连杆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否	10,100.00	10,100.00	279.59	279.59	2.77%	2019年12月31日	0.00		否
3、发动机凸轮轴精加工产品扩产项目	否	9,600.00	9,600.00	2,730.34	2,730.34	28.44%	2020年12月31日	0.00		否
4、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700.00	7,700.00	388.09	388.09	5.04%	2019年12月31日	0.00		否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3,635.74	3,635.74	3,635.74	3,635.74	100.00%	2019年5月31日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7,235.74	47,235.74	9,289.11	9,289.11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47,235.74	47,235.74	9,289.11	9,289.11	19.6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2018年3月1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铸造生产线实施地点的议案》，为了对铸造生产线与精加工生产线实施统一管理、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动机皮带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中铸造生产线实施地点由大邑县经济开发区兴业七路18号变更为精加工线实施地点大邑县经济开发区大安路368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不属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3,209.70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5月22日出具了XYZH/2018CDA30262号《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明确同意意见。报告期，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18年6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等的交易，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期满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就该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5,500.00万元人民币。</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公司存储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或按照董事会决议的要求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